**天津大学医学工程与转化医学研究院**

**统招硕士研究生培养方式知情承诺书**

根据教育部有关招生录取文件，结合我院今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的实际情况，特对2021年医学工程与转化医学研究院（以下简称“医工院”）统招硕士研究生107200生物医学工程（学硕）、086000生物与医药（专硕）培养方式做出以下说明：

1. 我院硕士生招生专业107200生物医学工程（学硕）、086000生物与医药（专硕）均含生物医学工程、生物医学两个方向，其中生物医学工程方向在天津大学本部培养，生物医学方向在中国科学院肿瘤与基础医学研究所（杭州）（以下简称“医学所”）进行联合培养。
2. 上述两方向研究生学籍均在天津大学，毕业时发放天津大学毕业证书，培养过程依据天津大学及天津大学医工院相关规程进行。
3. 报考生物医学方向研究生课程由天津大学医工院统一安排，学生需依据天津大学医工院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进行选课，并按要求完成课程任务。
4. 报考生物医学方向研究生学位论文亦纳入抽检范围，毕业标准依照天津大学毕业标准。
5. 医学所导师或课题组承担生物医学方向研究生在医学所实践期间的助研津贴（不低于天津大学医工院津贴标准），并配合天津大学完成研究生培养各个环节的教学运行安排。

我已充分了解并认可天津大学医工院根据上级有关政策制定的统招硕士研究生招生、培养、毕业政策，申请参加统招硕士研究生复试，并遵守医工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

承诺人：\_\_\_\_\_\_\_\_\_\_

2021年 月 日